

宣城市应急管理局预警信息

时间：2023年4月3日10时

预警〔2023〕3号

类别(级别)	强对流天气防御预警
概要	根据气象报告，我市3日至5日有一次较强降水过程，最大小时雨强20~40毫米，短时阵风风力可达7~8级，局部超过9级；过程累计雨量达60~80毫米，局部超过100毫米，并可能伴有雷电、大风、短时强降水和冰雹等强对流天气，请注意防范强对流引发的山洪、泥石流、崩塌、滑坡等次生灾害。
影响范围	全市地区
防范要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做好短时暴雨、防雷、防大风应急防御工作，加强雷暴大风对交通运输、临时建（构）筑物、户外招牌、温室大棚和农村危房等造成的安全隐患，及时除险加固，做好城市内涝和突发地质灾害的防范。户外活动主办方及相关部门要针对大风降温、雷电、冰雹等突发情况制定应急预案，做好救援准备。突出关注与旅游踏青、清明祭扫人员增多带来的安全风险叠加放大。降水和雷暴天气发生时，重点单位、重点场所要做好雷电安全防范工作，特别是中小学校遇到强降水和雷暴时，要做好应对工作。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情况，加强监测预警，强化滚动会商研判，精准发布预警信息，及时启动应急响应；加强值班值守和信息汇总上报，做好应急准备。

报送：市委、市政府办公室；

抄送：市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、各县（市、区）应急管理局